

澳门居民申报参加高级别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信息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二 寸 白 底 彩 照
证件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澳门居民身份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港澳居民居住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	证件号码				
当前最高学历		联系地址				
邮政编码		移动电话				
现持低级别职业技能证明书职业(工种)		级别		发证日期		
发证部门		证明卡编号				
申报参加高级别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职业(工种)		申报级别		考试类型	正考/补考	
				考试科目	理论/技能/综合评审	
符合的对应申报条件	请对照该职业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中的申报条件填写					
教育经历 (从最高学历填起)	入学时间-毕业时间	院校	专业	学习形式		
本人承诺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共_____年，具体工作经历如下：						
工作经历	起止时间	单位名称	职务或岗位	单位联系人及电话		
填表声明： 本人知晓本职业(工种)报考条件、资格审核相关要求，承诺遵守报考的有关要求，保证本次填报的信息完整准确、教育经历、工作经历真实，如有必要愿意配合核实。如有虚假，愿意接受取消申报资格、已参加考试则被取消当次考试所有科目成绩、已获得证书则被收回、注销证书数据检索及注销证书资格、退回相应技能人才普惠性政策所得的相关处理，并登记在诚信档案。 报考个人信息已经本人确认，不再更改。						
						申请人签名： _____ 年 月 日

备注：

1. 此表由申报者本人如实填写，不得由他人代填写，每项逐一填写不得漏填；
2. 单位、机构名称应填写全称；
3. 本表一式两份，接收申请材料的澳门机构和直接采认服务对接机构各存一份。